

2025 年度淮安市生态环境局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制定全市生态环境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组织编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和评价。

（三）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范围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县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监督指导国家、省、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地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管理。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五）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

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排污口设置管理，加强流域水环境保护，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组织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七）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八）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对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和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放射性物质运输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置，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废

旧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的管理，组织辐射环境监测。配合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对市内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国家和省市规定组织审查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国家和省市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十）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

（十一）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根据市委安排，经市政府授权，对市有关部门和县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划执行情况，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以及环境质量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并提出问责意见。

（十二）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

（十三）负责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四）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五）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实施中央和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归口管理全市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和利用外资项目，组织协调市内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职能转变。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加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党的建设。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为推动淮安高质量跨越发展、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生态环境基础。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宣传教育处），综合业务处（自然生态保护处），环境督察与执法监督处，法规标准与科技处，财务与审计处，水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应对气候变化处），土壤生态环境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管理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

（行政审批处），生态环境监测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淮安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淮安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淮安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淮安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淮安市环境安全应急中心，淮安市核与辐射安全中心（淮安市固体废物管理服务中心），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淮安市生态环境局工业园区分局。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以更加系统的治理改善环境质量。紧紧围绕解决“环境治理系统性够不够”问题，以更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牢守住“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全力守护“秀水长流”。以生态农业新模式推进农田退水循环利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等项目建设，持续提升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及湖泊蓝藻防控能力，统筹抓好江北运河沿线、二河以西运南片区等重点区域以及洪泽湖、白马湖等重点湖泊水生态环境治理，进一步彰显“水佳心安”魅力。全力守护“清新蓝天”。深入实施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生活源、焚烧源“五源共治”，持续优化“友好减排”措施，定向开展“末位拔点”，加快推进低效 VOCs 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汽修行业源头替代以及水泥、焦化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全力压降 PM_{2.5} 浓度，进一步提升“气爽神安”品质。全力守护“一方净土”。坚持源头预防、风险管控、治理修复同向发力，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持续深化“无废城市”建设，依法打击固体废物非法倾倒填埋行为，

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等工作，进一步筑牢“土净食安”屏障。

（二）以更加优质的服务推动绿色发展。深化践行“三个千万不能”，将高水平工艺和装备、高标准治污和防控的要求贯穿始终，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全力助推绿色低碳转型。强化总量保障。健全完善“分级储备、先备后用、多储多用”的排污总量指标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区域总量挖潜扩容，积极开展生态农业单元试点碳汇、减排核算，腾出更多可用于发展的总量指标。优化环评审批。深入推进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改革，持续开展产业园区源头治理集成创新行动，动态更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积极推行环评“并轨”审查、“打捆”审批、“两证联发”，确保重大项目环评审批及时受理、及时研究、及时批复。深化政策集成。健全完善营商专员对接、领导挂钩服务等制度，深入实施绿色发展企业领军计划，深化落实“绿色金融”“金环合作”等政策，积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全力支持企业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三）以更加有力的举措践行生态为民。坚持以群众满意为导向，用心用情做好生态利民、生态惠民文章，进一步增强群众的生态获得感和环境满意度。筑牢生态基底。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管，持续推进盱眙铁山寺生态岛试验区等建设，健全完善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制度，积极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多

优质的生态产品供给。抓实问题整治。持续推进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深入开展“散乱污低”治理和“两治一提升”专项行动，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以实际成效回应群众期待、做到取信于民。守好安全底线。深入实施生态环境安全与应急管理“强基提能”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排查整治危险废物、核与辐射、环境治理设施等领域风险隐患，全力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联动处置、环境监测、信息报告等工作，坚决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四）以更加坚实的支撑夯实基础保障。着眼实现环境治理现代化，进一步打基础、提能力、强保障，加快建设特色更加彰显、成果更为厚实的美丽淮安。补齐基础设施短板。紧紧围绕 2025 年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积极争取中央和省专项资金支持，全力推动项目尽快建成、发挥效益，为改善环境质量、扩增环境容量、保障环境安全提供有力支撑。提升执法监管能力。积极开展水、气等监测能力项扩项，深入推进工单式、清单式执法，常态化组织大练兵、大比武、大演练，加快建设以非现场执法监管为核心的现代化执法工作体系。注重社会共治共享。持续深化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六个同行”，加强生态文明理念宣传教育，讲好淮安生态文明故事，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引导社会各界共治共享美丽淮安。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1.4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05.40	本年支出合计	4,605.4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05.40	支出总计	4,605.4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605.40	4,605.40	4,605.40														
114001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4,605.40	4,605.40	4,605.4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605.40	1,400.20	3,205.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	1,298.77	3,205.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03.97	1,298.77	3,205.2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15.97	1,298.77	117.2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88.00		3,0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3	10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3	10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3	101.4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05.40	一、本年支出	4,605.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0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1.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05.40	支出总计	4,605.4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5.40	1,400.20	1,227.90	172.30	3,205.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	1,298.77	1,126.47	172.30	3,205.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03.97	1,298.77	1,126.47	172.30	3,205.2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15.97	1,298.77	1,126.47	172.30	117.2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88.00				3,0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3	101.43	10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3	101.43	10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3	101.43	101.4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0.20	1,227.90	17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6.47	1,056.47	
30101	基本工资	189.34	189.34	
30102	津贴补贴	396.09	396.09	
30103	奖金	166.63	166.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6	9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53	45.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3	45.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64	14.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2	6.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43	10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30		172.30
30201	办公费	36.56		36.56
30206	电费	7.56		7.56
30207	邮电费	11.00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00		4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7.02		7.02
30229	福利费	0.56		0.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8		3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2		20.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43	171.43	
30301	离休费	37.58	37.58	
30302	退休费	132.46	132.46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5.40	1,400.20	1,227.90	172.30	3,205.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	1,298.77	1,126.47	172.30	3,205.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03.97	1,298.77	1,126.47	172.30	3,205.2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15.97	1,298.77	1,126.47	172.30	117.2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88.00				3,0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3	101.43	10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3	101.43	10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3	101.43	101.4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0.20	1,227.90	17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6.47	1,056.47	
30101	基本工资	189.34	189.34	
30102	津贴补贴	396.09	396.09	
30103	奖金	166.63	166.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6	9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53	45.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3	45.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64	14.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2	6.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43	10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30		172.30
30201	办公费	36.56		36.56
30206	电费	7.56		7.56
30207	邮电费	11.00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00		4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7.02		7.02
30229	福利费	0.56		0.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8		3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2		20.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43	171.43	
30301	离休费	37.58	37.58	
30302	退休费	132.46	132.46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0.00	6.30	0.00	6.30	2.50	10.00	12.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2.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30
30201	办公费	36.56
30206	电费	7.56
30207	邮电费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0228	工会经费	7.02
30229	福利费	0.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605.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155.71 万元，减少 31.8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605.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605.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71 万元，减少 2.4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4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减少。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605.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605.4 万元。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4,503.97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及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人员类、运转类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8.2 万元，减少 32.3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减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1.43 万元，主要用于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2.49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4,605.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605.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05.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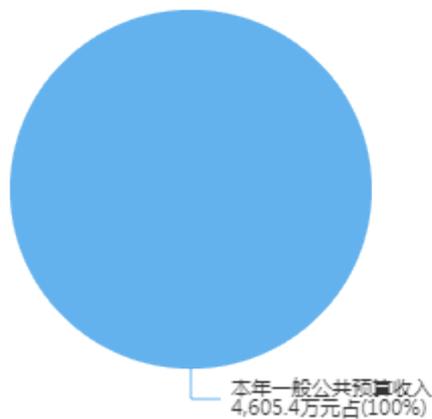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4,605.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00.2 万元，占 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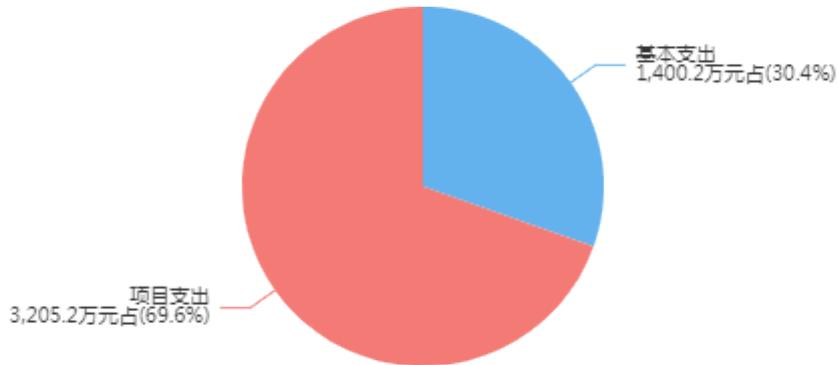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205.2 万元，占 69.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05.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13.71 万元，减少 2.4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60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3.71 万元，减少 2.4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其中：

(一) 节能环保支出 (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1,41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5.8 万元，增长 26.41%。主要原因是上年人员经费存在未足额编入预算的情况。

2.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项)

支出 3,0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8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生态文明及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功能科目调整。

3.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生态文明及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功能科目调整。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01.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9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0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7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60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71 万元，减少 2.41%。主要原

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0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7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8 万元，变动原因车辆划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1.59%；公务接待费支出 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8.4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 5.08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划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未细分会议费科目。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未细分培训费科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2 万元，减少 0.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在职人数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605.4 万元；本单位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205.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